

证券代码: 000681

证券简称: *ST 远东

公告编号: 2008-070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29 日第一次接到本公司第四大股东深圳市君利得商贸有限公司通知，该公司自 2008 年 6 月 25 日至 2008 年 7 月 29 日收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08,700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1%。其中，2008 年 6 月 25 日—2008 年 7 月 25 日出售 1,885,000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95%，2008 年 7 月 25 日—2008 年 7 月 29 日出售 523,700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26%。

减持后，深圳市君利得商贸有限公司尚持有本公司股份 10,497,2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28%，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905,9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591,300 股。

按照相关规定，本公司代为履行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0 八年七月三十日